

# 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

山农大办字〔2016〕61号

---

## 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山东农业大学齐鲁学堂 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现将《山东农业大学齐鲁学堂管理办法》予以印发，望认真贯彻执行。

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6年12月30日

# 山东农业大学齐鲁学堂管理办法

为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，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拔尖型农林人才，学校决定设立齐鲁学堂。为做好齐鲁学堂的各项工作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党的教育方针，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以人为本，以素质教育为基础，以创新教育为核心，按照“强化基础，注重实践，学研并重，突出创新”的育人原则，依托优势学科专业，培养热爱农业，献身农业，具有宽厚的理论基础、系统的专业知识和优秀的创新品质，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、攻关组织能力和国际交流能力，能参与未来国际农业科技竞争，引领未来农林产业发展方向的高素质人才。

## 二、组织领导

学校成立齐鲁学堂领导小组，由校长任组长、分管本科和研究生教育的副校长任副组长，教务处、科技处、学工处、研究生处、人事处、财务处、资产处、后勤处、国际处、图书馆等部门和相关学院负责人为成员，负责领导和协调齐鲁学堂拔尖人才培养计划的实施、教师和管理队伍的建设等工作。

齐鲁学堂设院长1人、副院长2人，学校校长任院长、分管本科和研究生教育的副校长任副院长，负责学堂人才培养工作的组织领导。齐鲁学堂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教务处，在院长、

副院长领导下负责齐鲁学堂的日常事务处理。

### 三、学生选拔与退出

在农学院、植物保护学院、资源与环境学院、林学院、园艺科学与工程学院、动物科技学院和生命科学学院等7个学院中的17个专业（农学、植物科学与技术、种子科学与工程、植物保护、森林保护、动植物检疫、制药工程、农业资源与环境、林学、蚕学、园艺、设施农业科学与工程、动物科学、动物医学、生物技术、生物科学、生物工程）中，每年选拔不超过60名学生，设立齐鲁学堂班。具体选拔时间、标准、程序由齐鲁学堂制定。

在学习过程中不适应齐鲁学堂学习的学生经个人申请，或者经专家委员会考核不合格、或者未获得推荐免试资格、或者推免所报志愿未选择我校，则退出齐鲁学堂返回原年级专业继续学习。空出的齐鲁学堂名额，可由同年级学生经个人自愿申请（申请需在学生二年级第三教学周前提出），并经专家组考核同意后补充到齐鲁学堂学习。

### 四、培养方式与组织教学

“本硕博贯通”培养。实行弹性学习年限，在满足各阶段培养条件的前提下，原则上3年完成本科阶段课程，然后进入研究生阶段培养。赴海外学习者学段年限适当延长。

制定个性化培养方案。齐鲁学堂应结合专业人才培养目标、要求及特点，制定出适合本学科专业特点的具有创新特色

的人才培养方案、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。学生进入学堂后强化基础课学习，原则上实行小班授课，夯实基础，强化通识。为齐鲁学堂学生开设专业特色课程或专业提高课程，加大双语教学授课比例，鼓励使用外文原版教材。学生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，加强科研训练和实践环节，重点培养学生的科研能力和创新精神。

安排高水平教师授课。齐鲁学堂的授课教师，应由教学经验丰富、热衷教学改革的副教授以上职称教师担任，并聘任各级教学名师为齐鲁学堂学生授课。

安排专用实验室。为提高齐鲁学堂学生的实践能力和科研创新能力，齐鲁学堂应专门安排实验室，保障实验教学的顺利开展。

安排专用教室。学校为齐鲁学堂学生安排专用的教室，为学生学习提供良好的学习场所。

强化创新实践教学。根据专业特点，加强实践环节和科研训练，提高实践教学质量。

## **五、日常管理**

实行双学籍管理。原学生班级和齐鲁学堂同时建立学生学籍，对学生实行双学籍管理，以原班学生级为主。

实行“三位一体”管理。由学生原班级、学生导师和齐鲁学堂三方共同管理学生日常事务，以学生原班级为主。学生原班级主要负责学生的思想建设、学习纪律、生活纪律、奖助学

金、综合评价等与普通本科生有关的事务；学生导师主要负责学生的人生引导、学业规划与指导；齐鲁学堂选派优秀老师担任齐鲁学堂班主任，主要负责齐鲁学堂学生在拔尖人才培养过程中的思想建设、学习纪律、生活纪律、奖助学金、综合评价等与拔尖人才培养有关的事务。

## 六、政策支持

实行专业分流。学生入选齐鲁学堂后，结合本人、导师和学院意愿，学生可申请在实施拔尖人才培养的17个专业中自主选择修读专业。

齐鲁学堂学生在进入实验室、图书资料借阅、导师人选等方面享受研究生同等待遇。

结合拔尖型学生培养，在其学习评价体系、课程体系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和手段、考核评价方式的改革等方面设立专项教学研究项目。

齐鲁学堂学生在学校SRT项目、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名额分配上获得适度倾斜，保证所有学生均有参与研究项目的机会。

学校从教学经费中设立齐鲁学堂专项经费，主要用于学生科研及实践活动、学生奖助学金、拔尖学生培养模式改革及课程建设与研究、教学条件建设等。

设立齐鲁学堂奖学金和齐鲁学堂境内学术交流助学金等专项基金，激励齐鲁学堂学生勤奋学习、努力进取，强化齐鲁

学堂学生创新能力、实践能力和自主学习能力的培养。

齐鲁学堂学生具有申报学校优秀学生出国学习研修支持计划的资格，符合相关项目遴选要求的，优先获得学校的出国学习研修资助。

齐鲁学堂学生修满学分即可毕业，在获得学士学位的同时，学校为其颁发优秀本科毕业生荣誉证书。

**七、本办法自签发之日起执行，由齐鲁学堂负责解释。**